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第一次反馈意见相关事项  
之专项核查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六月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第一次反馈意见相关事项

之专项核查意见

亚会 B 核字（2017）0323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作为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一文化”或“上市公司”）本次重组的会计师，就贵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918]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的相关事项要求出具核查意见，具体如下。

如无特别说明，本核查意见中的简称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如无特别说明，本核查意见中金额单位为万元。

**专项核查：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对金艺珠宝、捷夫珠宝、臻宝通和贵天钻石报告期业绩真实性进行专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终端销售实现情况、资金流向、收入成本确认、毛利率、期间费用、应收账款、存货等。（反馈意见 35）**

一、标的资产报告期业绩真实性专项核查情况

本次专项核查范围包括：标的资产在 2015 年、2016 年的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终端销售实现情况、资金流向情况、收入成本确认情况、毛利率情况、期间费用情况、应收账款、存货情况等。

（一）金艺珠宝

根据贵会要求，会计师对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业绩真实性进行了专项核查，主要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1、主要客户情况

近两年，金艺珠宝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主营业务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内容
2016年	1	国鼎黄金	金银制品、金银饰品、金银纪念币的零售和批发	25,237.82	26.04%	黄金金条、黄金饰品、金钞等
	2	卡尼珠宝	黄金、铂金、K金、钻石、宝玉石、银饰品、翡翠玉器珠宝首饰的销售	11,254.06	11.61%	黄金金条 黄金饰品
	3	金桔莱	黄金首饰、白银首饰、铂金首饰和钯金首饰、K金首饰、珠宝类首饰的销售	9,871.89	10.19%	黄金饰品
	4	索钻珠宝	销售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	5,865.68	6.05%	K金产品 黄金产品 镶嵌饰品
	5	中金福珠宝	珠宝首饰的设计及销售，黄金、白银、钟表、眼镜、工艺品、玉器的销售	4,559.59	4.71%	黄金金条 黄金饰品
	合计				<b>56,789.04</b>	<b>58.60%</b>
2015年	1	深圳嘉乐祥	黄金、铂金、珠宝饰品的批发、零售	6,442.38	16.52%	黄金产品 镶嵌产品
	2	索钻珠宝及六瑞祥和	销售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	3,612.07	9.26%	镶嵌饰品
	3	京鼎珠宝	黄金、铂金、钻石、银饰品、珠宝首饰、工艺品的购销	2,756.36	7.07%	黄金饰品
	4	深圳六瑞	金银、铂金、钻石、宝玉石、半宝石、珠宝首饰和K金镶嵌及工艺品的加工、销售	2,697.75	6.92%	千足金金条
	5	恒达福珠宝	黄金、钻石、铂金、玉石工艺品、珠宝首饰、钻石手表的设计与销售	2,657.83	6.82%	镶嵌饰品
	合计				<b>18,166.39</b>	<b>46.59%</b>

由上表可见，金艺珠宝前五大客户的主要业务与其销售产品的类型存在明显的相关性。

针对金艺珠宝近两年对主要客户销售的真实性，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1) 了解、测试和评价金艺珠宝销售与收款环节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有效性的程序；

经核查，金艺珠宝的销售与收款环节内部控制设计合理、执行有效。

(2) 获取金艺珠宝与主要客户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及订单，审阅其核心条款，抽取出库单，审查出库日期、品名、数量、金额等是否与发票、销售合同、记账凭证等一致，确认其执行情况；

经核查，未发现重大差异，相关合同执行真实有效，执行情况正常。

(3) 通过企业工商信息网等公开途径查询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检查股权结构和投资情况，核实客户与金艺珠宝的业务相关性及对方与金艺

珠宝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查，金艺珠宝与主要客户业务具备相关性，除已披露的关联方外，其他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4) 就金艺珠宝向前五大客户销售的公允性、合理性，访谈了金艺珠宝主要管理层，了解了金艺珠宝销售定价原则，比对了前五大客户和其他客户的产品定价、销售条款、付款条件、毛利率等；

①产品定价、销售条款

金艺珠宝主要从事黄金珠宝加工业务，其主要盈利来源为加工费形成的差价。在产品定价方面，纯金制品价格主要有采购黄金成本和加工费构成，珠宝首饰价格主要有采购宝石价格、其它材料价格和加工费组成。根据金艺珠宝产品定价方法，随着原材料价格的上涨，金艺珠宝产品的销售价格也随之上涨。同时，不同工艺的产品加工费也不同，进而影响产品价格。经核查金艺珠宝对不同销售客户的合同、发票等财务单据，其对前五名客户的定价、销售条款不存在差异。

②付款条件

金艺珠宝销售部门根据的客户规模、行业口碑等标准，依据《销售管理制度》制定客户授信政策，给予客户不超过 90 天的账期以及一定的信用额度。前五名客户和其他客户遵循相同规则。经核查金艺珠宝对不同销售客户的合同、发票等财务单据，其对前五名客户的付款条件不存在差异。

经核查，金艺珠宝与主要客户业务的销售合同定价原则一致、销售合同条款不存在实质差异。

(5) 向客户函证近两年销售额和期末应收账款、预收账款余额，回函结果如下：

A、营业收入（含税）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回函确认金额	88,921.32	34,234.27
发函金额	90,921.77	41,899.24
回函占发函金额比例	97.80%	81.71%
营业收入	113,382.94	45,617.20
回函占营业收入比例	78.43%	75.05%

## B、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末
回函确认金额	19,119.74	5,764.81
发函金额	19,889.79	6,846.05
回函占发函金额比例	96.13%	84.21%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23,363.89	7,839.70
回函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81.83%	73.53%

## C、预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末
回函确认金额	2,562.51	771.76
发函金额	2,619.61	944.19
回函占发函金额比例	97.82%	81.74%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2,655.49	1,072.68
回函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96.50%	71.95%

经核查，回函结果不存在重大异常。

(6) 会计师取得了 2015 年和 2016 年主要客户关于关联关系、定价公允性及销售金额的确认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定价是否公允	2016 年销售额 (万元)	2015 年销售额 (万元)
1	国鼎黄金	否	是	25,237.82	-
2	卡尼珠宝	否	是	11,254.06	-
3	金桔莱	否	是	9,871.89	-
4	索钻珠宝	否	是	5,865.68	3,612.07
5	中金福珠宝	否	是	4,559.59	-
6	嘉乐祥珠宝	是	是	1,473.49	6,442.38
7	京鼎珠宝	否	是	-	2,756.36
8	深圳六瑞	是	是	-	2,697.75
9	恒达福珠宝	否	是	1,192.40	2,657.83

(7) 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询问与金艺珠宝的合作情况以及合作关系的延续情况，并与其核实金艺珠宝销售情况；

本次实地走访主要客户的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是否确认	主营业务	开始业务往来的时间	合同条款是否严格执行	交易价格与其他供应商采购的价格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是否提供相关单据以表明已收到货品	结算流程是否严格执行	是否存在现金结算、第三方银行账户进行资金结算的情况	是否存 在关联 方关系
国鼎黄金有限公司	是	金银制品、金银饰品、金银纪念币的零售和批发	2016年	是	否	是	是	否	否
深圳市卡尼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是	黄金、铂金、K金、钻石、宝玉石、银饰品、翡翠玉器 等珠宝首饰的销售	2016年	是	否	是	是	否	否
深圳市金桔莱黄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是	黄金首饰、白银首饰、铂金首饰和钯金首饰、K金首饰、 珠宝类首饰的设计、研发和销售及其他国内贸易	2016年	是	否	是	是	否	否
大连中金福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是	珠宝首饰的设计及销售,黄金、白银、钟表、眼镜、工 艺术品、玉器的销售	2016年	是	否	是	是	否	否
北京索钻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是	销售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	2015年	是	否	是	是	否	否
北京六瑞祥和饰品有限公司	是	销售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	2015年	是	否	是	是	否	否
深圳市嘉乐祥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是	黄金、铂金、珠宝饰品的批发、零售	2008年	是	否	是	是	否	否
深圳市京鼎珠宝有限公司	是	黄金、铂金、钻石、银饰品、珠宝首饰、工艺品的购销	2015年	是	否	是	是	否	否
六瑞珠宝(深圳)有限公司	是	金银、铂金、钻石、宝玉石、半宝石、珠宝首饰和K 金镶嵌及工艺品的加工、销售	2014年	是	否	是	是	否	否
深圳恒达福珠宝有限公司	是	黄金、钻石、铂金、玉石工艺品、珠宝首饰、钻石手表 的设计与销售	2010年	是	否	是	是	否	否

## 2、主要供应商情况

近两年，金艺珠宝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额 (不含税)	占采购总 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2016年	1	上海黄金交易所（深圳市艺华珠宝首饰股份有限公司购金户）	黄金原材料	61,373.08	79.51%	否
	2	金一文化和深圳金一	黄金金条	7,276.28	9.43%	否
	3	千禧之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翡翠饰品	3,907.15	5.06%	否
	4	深圳市萃福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黄金饰品	2,814.78	3.65%	否
	5	深圳市龙辉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翡翠成品	593.27	0.77%	否
	合计			<b>75,964.56</b>	<b>98.42%</b>	-
2015年	1	上海黄金交易所（深圳市艺华珠宝首饰股份有限公司购金户）	黄金原材料	40,739.81	80.66%	否
	2	济南金泰珠宝有限公司	黄金金条	5,070.88	10.04%	否
	3	深圳金一	黄金金条	4,350.77	8.61%	否
	4	深圳市前海金喜福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千足金条	221.71	0.44%	否
	5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镶嵌饰品	59.10	0.12%	否
	合计			<b>50,442.27</b>	<b>99.76%</b>	-

针对金艺珠宝近两年向主要供应商采购的真实性，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1）了解、测试和评价金艺珠宝采购与付款环节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有效性的程序；

经核查，金艺珠宝的采购与付款环节内部控制设计合理、执行有效。

（2）获取金艺珠宝与主要供应商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及订单，审阅其核心条款，抽取入库单，审查入库日期、品名、数量、金额等是否与发票、采购合同、记帐凭证等一致，确认其执行情况；

经核查，未发现重大差异，相关合同执行真实有效，执行情况正常。

（3）通过企业工商信息网等公开途径查询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的工商登记资料，以确认其与金艺珠宝的业务相关性以及与金艺珠宝的关联关系；

经核查，金艺珠宝与主要供应商业务具备相关性，除已披露的关联方外，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4）向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黄金金额的核查：

报告期内，金艺珠宝向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的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上海黄金交易所 (深圳市艺华珠宝首饰股份有限公司购金户)	61,373.08	40,739.81
占总采购金额比重	79.51%	80.66%

注：金艺珠宝通过深圳市艺华珠宝首饰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金交易所的综合类会员）向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原材料，因此采购占比较大。

核对向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深圳市艺华珠宝首饰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黄金相关的采购明细表、发票、金交所出库单、入库单、黄金交易结算单。

经检查，上述单据相互勾稽，无异常情况。

(5) 向供应商函证近两年采购额和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回函结果如下：

A、采购金额（不含税，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额未发函）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回函确认金额	14,092.52	9,472.61
发函金额	14,591.48	9,531.71
回函占发函金额比例	96.58%	99.38%
采购金额（不含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额）	15,810.99	9,770.92
回函占采购金额比例	89.13%	96.95%

B、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末	2015 年末
回函确认金额	2,816.51	5,090.40
发函金额	2,816.51	5,090.40
回函占发函金额比例	100%	100%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2,825.68	5,108.25
回函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99.68%	99.65%

经核查，回函结果不存在重大异常。

(6) 会计师取得了 2015 年和 2016 年主要供应商关于关联关系、定价公允性及采购金额的确认函，具体情况如下：



供应商的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定价是否公允	2016年	2015年
上海黄金交易所（深圳市艺华珠宝首饰股份有限公司购金户）	否	是	61,373.08	40,739.81
金一文化和深圳金一	否	是	7,276.28	4,350.77
千禧之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否	是	3,907.15	-
深圳市萃福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否	是	2,814.78	-
深圳市龙辉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否	是	593.27	-
济南金泰珠宝有限公司	否	是	-	5,070.88
深圳市前海金喜福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否	是	-	221.71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否	是	-	59.10

（7）对主要供应商进行实地走访，询问与金艺珠宝的合作情况以及合作关系的延续情况，并与其核实金艺珠宝的采购情况：

本次实地走访主要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交易金额是否确认	主营业务	开始业务往来的时间	合同条款是否严格执行	交易价格与其他供应商采购的价格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近两年交易价格是否发生较大变化	是否提供相关单据以表明已收到货品	结算流程是否严格执行	是否存在现金结算、第三方银行账户进行资金结算的情况	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除了原材料采购外,是否存在其他交易或利益安排
深圳市艺华珠宝首饰股份有限公司	是	黄金饰品、铂金等其它珠宝及镶嵌首饰的批发、零售、加工生产	2009年	是	否	否	是	是	否	否	否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和深圳金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是	贵金属工艺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2015年	是	否	否	是	是	否	否	否
千禧之星珠宝首饰股份有限公司	是	黄金饰品珠宝首饰的批发、零售、进出口	2016年	是	否	否	是	是	否	否	否
深圳市萃福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是	黄金珠宝首饰的生产、加工与销售	2016年	是	否	否	是	是	否	否	否
深圳市前海金喜福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是	黄金制品、珠宝首饰的销售	2015年	是	否	否	是	是	否	否	否
深圳市南洋恒信贸易有限公司	是	宝石、铂金以及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2013年	是	否	否	是	是	否	否	否
深圳市龙辉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是	黄金珠宝首饰的生产加工	2013年	是	否	否	是	是	否	否	否

### 3、终端销售实现情况

针对金艺珠宝近两年终端销售实现情况，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会计师对金艺珠宝近两年的前五名客户进行了现场访谈，受访客户均表示从金艺珠宝采购的货物与企业主营业务相符，定价公允，具备真实的货物用途，交易具备商业实质，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前五名客户对近两年向金艺珠宝采购货物的最终对外销售数量均出具了确认函，对其销售比例进行了确认。经核查，报告期内的前五名客户向金艺珠宝的采购的产品已经全部实现最终销售。

报告期内，金艺珠宝前五名客户对外销售情况如下所示：

年份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	单位	销售数量	客户对外销售数量	销售占比
2016年	国鼎黄金	纯金制品	25,237.82	克	1,173,056	1,173,056	100%
	卡尼珠宝	纯金制品	11,254.07	克	451,550	451,550	100%
	金桔莱	纯金制品	9,871.89	克	409,775	409,775	100%
	索钻珠宝	纯金制品/珠宝首饰	4,799.89/ 1,065.79	克/件	20,986/ 201,398	20,986/ 201,398	100%
	中金福珠宝	纯金制品	4,559.59	克	200,000	200,000	100%
2015年	嘉乐祥珠宝	纯金制品、珠宝首饰	6,442.38	克/件	303,246.98 克， 313 件	303,246.98 克， 313 件	100%
	索钻珠宝及六瑞祥和	珠宝首饰	3,612.07	件	44,150	44,150	100%
	京鼎珠宝	纯金制品	2,756.36	克	129,714	129,714	100%
	六瑞珠宝	纯金制品	2,697.75	克	132,590	132,590	100%
	恒达福珠宝	珠宝首饰	2,657.83	件	11,670	11,670	100%

### 4、资金流向

针对金艺珠宝近两年资金流向情况，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1) 对金艺珠宝近两年的交易金额、往来余额和银行账户余额进行了函证；

对金艺珠宝近两年的交易金额、往来余额详见本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一之“一、/（一）/1/（5）”和“一/（一）/2/（5）”，银行账户余额函证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末	2015年末
发函金额	6,129.77	31,222.78
回函确认金额	6,129.77	31,222.78
回函占发函金额比例	100.00%	100.00%
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6,129.77	31,222.78
回函占银行存款期末余额比例	100.00%	100.00%

经核查，回函结果不存在重大异常。

(2) 对于采购业务资金流转情况，会计师核查了近两年金艺珠宝向供应商结算的银行流水，核对了银行流水与采购合同、入库单、发票等原始资料的一致性，无异常情况。

对于销售业务资金流转情况，会计师核查了近两年前五名客户销售回款的银行流水，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应收账款总体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截止日	应收账款余额	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	
		回款金额	占余额比例
2015.12.31	7,839.70	7,839.70	100.00%
2016.12.31	23,363.89	23,258.31	99.54%

如上表所示，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期后回款情况良好，回款比例较高。

## 5、收入确认

近两年，金艺珠宝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万元）	比例（%）	收入（万元）	比例（%）
纯金制品	69,149.28	71.36%	15,380.27	39.45%
纯银制品	22.78	0.02%	42.66	0.11%
珠宝首饰	25,416.25	26.23%	22,440.47	57.56%
裸钻	308.93	0.32%	-	-
加工	2,011.25	2.08%	1,125.66	2.89%
营业收入合计	<b>96,908.49</b>	<b>100.00%</b>	<b>38,989.06</b>	<b>100.00%</b>

针对金艺珠宝收入确认原则及其合理性，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1) 检查金艺珠宝的收入确认原则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保持一致；

经核查，金艺珠宝在取得客户的验收确认单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该收入确认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近两年保持前后各期一致；

(2) 获取营业收入明细表，复核加计，并与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与报表数核对；

(3) 对营业收入进行分析：按客户类别、产品类别分别对营业收入、毛利率等进行比较分析；对本期和上期毛利率进行比较分析；

(4) 抽取部分样本实施内部控制测试，以识别金艺珠宝内部控制对收入真实性的风险防范水平；

(5) 对销售订单执行情况复核检查，从销售订单中随机抽取订单样本与企业账面记账凭证进行比对，同时从账面抽取记账凭证与相关销售订单进行比对，核对销售收入是否真实；

(6) 从金艺珠宝账面记录的收入中抽取一定比例追查至销售订单、发货单、客户签收记录及客户回款记录以核实销售收入是否真实；

(7) 对报告期内银行流水进行抽样核查，比对账面、银行流水及银行回单的金额、交易对方等；

(8) 对客户实施函证程序，以确认营业收入的真实性；

(9) 实施销售截止测试，抽查报告期各期期初和期末若干笔销售订单并与记账凭证核对，并将记账凭证日期与所附的客户签收记录相核对，查看其是否处于同一会计期间，以确认营业收入的准确性；

(10) 对金艺珠宝报告期各期的主要客户进行现场走访，询问与金艺珠宝的合作情况、对金艺珠宝产品的评价情况以及合作关系的延续情况，并与其核实金艺珠宝报告期各期销售、往来、回款情况；

(11) 与金艺珠宝高管访谈，了解公司战略布局及报告期主营产品变化，确认其营业收入结构变化原因及营业收入增长原因。

## 6、成本确认

近两年，金艺珠宝的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成本(万元)	比例(%)	成本(万元)	比例(%)
纯金制品	66,636.68	75.58%	15,533.14	43.87%
纯银制品	22.54	0.03%	42.67	0.12%
珠宝首饰	21,051.96	23.88%	19,745.86	55.77%
裸钻	231.63	0.26%	-	-
加工	229.64	0.26%	83.92	0.24%
合计	<b>88,172.45</b>	<b>100.00%</b>	<b>35,405.59</b>	<b>100.00%</b>

针对金艺珠宝成本确认原则及其合理性，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

如下：

(1)通过对金艺珠宝产品毛利率的分析、对金艺珠宝各年成本变动的分析，确认报告期内成本是否合理、准确；

(2)了解金艺珠宝的成本核算方法，核实其成本核算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检查报告期内金艺珠宝的成本计算表，核实成本计算的准确性；

(3)对主要产品各月的单位成本变动进行分析；

(4)查阅主营业务成本结转明细清单，比较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品种、规格、数量和计入主营业务收入的口径是否一致，是否符合配比原则；

(5)对于发生的主营业务成本，选取样本，检查其支持性文件，确定原始凭证是否齐全、记账凭证与原始凭证是否相符以及账务处理是否正确；

(6)检查采购合同、发票、验收单、付款凭证等，核对日期、内容、金额等是否相互一致；

(7)对主要供应商实施函证程序，核实采购的真实性；

(8)对存货实施存货监盘程序，确定存货是否账实相符。

## 7、毛利率

近两年，金艺珠宝各项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毛利率 (%)	毛利率 (%)
珠宝首饰	17.17%	12.01%
加工	88.58%	92.55%
纯金制品	3.63%	-0.99%
纯银制品	1.04%	-0.02%
裸钻	25.02%	-
合计	<b>9.01%</b>	<b>9.19%</b>

针对金艺珠宝近两年毛利率水平的真实性和合理性，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1)查看了金艺珠宝报告期内的成本明细，通过访谈了解了营业成本构成及其与主要客户、供应商的合作情况；

(2)检查主要客户销售合同所对应的出库单、客户签收的销售明细单、发票、银行流水等原始资料，检查主要供应商采购合同所对应的入库单、发票、银行流水等原始资料；

(3) 向客户、供应商函证交易金额，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核实金艺珠宝报告期各期销售、采购情况；

通过以上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金艺珠宝的收入、成本计量与事实相符，各项目的收入真实、成本完整，相关的毛利率真实反映了金艺珠宝业务情况。

## 8、期间费用

近两年，金艺珠宝的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销售费用	170.31	0.18%	161.30	0.41%
管理费用	470.71	0.49%	371.31	0.95%
财务费用	880.74	0.91%	1,241.87	3.19%
合计	<b>1,521.77</b>	<b>1.57%</b>	<b>1,774.48</b>	<b>4.55%</b>
营业收入	<b>96,908.49</b>	-	<b>38,989.06</b>	-

针对金艺珠宝近两年期间费用情况及其合理性，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1) 查看了报告期内的期间费用明细，核查业务开展情况与期间费用支出的匹配性；

(2) 获取了工资单和员工薪酬明细，复核员工数量和薪酬情况，并将员工工资与当地薪酬水平进行比较；取得了付款银行流水单，确认了实发工资总额与付款银行流水单一致；

(3) 实地查看了金艺珠宝及其李朗加工厂，检查租赁合同并与周边租赁价格进行比较；

## 9、存货

近两年，金艺珠宝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原材料	15,003.61	62.88%	21,124.71	68.32%
库存商品	8,405.16	35.22%	9,447.57	30.56%
在产品	452.72	1.90%	347.32	1.12%
合计	<b>23,861.49</b>	<b>100.00%</b>	<b>30,919.60</b>	<b>100.00%</b>

报告期内，金艺珠宝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6年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回或转销	期末数
原材料	812.12		432.55	379.57
库存商品		38.23	-	38.23
在产品		11.46	-	11.46
合计	<b>812.12</b>	<b>49.69</b>	<b>432.55</b>	<b>429.26</b>
2015年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回或转销	期末数
原材料	538.72	273.40		812.12
合计	<b>538.72</b>	<b>273.40</b>	-	<b>812.12</b>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存货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	可变现净值回升	产品已销售 黄金价格上涨

针对金艺珠宝近两年存货的真实性,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 (1) 对金艺珠宝最近一年的期末库存进行了实地盘点;
- (2) 进行计价测试以核查金艺珠宝成本数据的合理性;
- (3) 检查采购合同、发票、出库单、入库单,并与记账凭证进行核对;
- (4) 对主要供应商进行走访并对采购金额进行函证;
- (5) 了解报告期的期后销售情况,并与期末存货余额进行比较分析;
- (6) 登录工商系统网站查阅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相关工商信息,以确认其真实性及与金艺珠宝的关联关系。

## (二) 臻宝通

根据贵会要求,会计师对臻宝通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的业绩真实性进行了专项核查,主要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 1、主要客户情况

近两年,臻宝通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主营业务	销售收入	销售内容
2016年	1	河南省金利福珠宝有限公司+深圳市金利福钻石有限公司	批发及零售珠宝金银首饰；购销黄金首饰、铂金首饰、钻石首饰、珠宝首饰等	43,263.82	黄金类产品
	2	深圳粤通国际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及销售黄金制品、黄金、贵金属、首饰等	30,777.56	黄金类产品，翡翠饰品，镶嵌饰品
	3	湖南张万福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销售珠宝、贵金属制品、玉器、工艺品、钟表等	21,884.92	黄金类产品，18K 饰品
	4	贵州巨万泰实业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及销售珠宝首饰	14,618.01	黄金类产品
	5	贵州奥纳德物资有限公司	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针纺织品、金银首饰等	11,640.00	黄金类产品
2015年	1	福建恒福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批发兼零售珠宝首饰、金属材料、钟表等	18,388.72	黄金类产品，镶嵌饰品
	2	福建巨广大实业有限公司	批发兼零售珠宝首饰、金属材料、钟表等	16,508.79	黄金类产品，镶嵌饰品
	3	贵州鑫福久珠宝营销有限公司	销售建材、电子产品、医疗器械、珠宝黄金等	15,627.86	黄金类产品
	4	一恒贞珠宝	批发兼零售珠宝首饰	14,989.52	黄金类产品
	5	深圳粤通国际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及销售黄金制品、黄金、贵金属、首饰等	13,539.29	黄金类产品，镶嵌饰品

针对臻宝通近两年对主要客户销售的真实性，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1) 了解、测试和评价臻宝通销售与收款环节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有效性的程序；

经核查，臻宝通的销售与收款环节内部控制设计合理、执行有效。

(2) 获取臻宝通与主要客户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及订单，审阅其核心条款，抽取金额合计达到总销售额的 80%以上的销售合同，抽取出库单，审查出库日期、品名、数量、金额等是否与发票、销售合同、记帐凭证等一致，确认其执行情况；

经核查，未发现重大差异，相关合同执行真实有效，执行情况正常。

(3) 通过企业工商信息网等公开途径查询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检查股权结构和投资情况，核实对方与臻宝通业务相关性对方与臻宝通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查，臻宝通与主要客户业务具备相关性，除已披露的关联方外，其他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4) 就臻宝通向前五大客户销售的公允性、合理性，访谈了臻宝通主要管理层，了解了臻宝通销售定价原则，比对了前五大客户和其他客户的产品定价、

销售条款、付款条件、毛利率等；

①产品定价、销售条款

臻宝通主要从事金珠宝批发销售业务，其主要盈利来源为购销之间的价差。在产品定价方面，主要参考上海黄金交易所实时金价和上游供应商实时工费定价。根据公司产品定价方法，随着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也随之上涨。臻宝通对前五名客户的定价、销售条款不存在差异。

②付款条件

客户依据销售订单、销售合同、销售出库单对货物进行核对，包括毛重、净重、产品包装、产品质量，核对无误后在销售出库单收货人处签字或盖章，同时办理付款手续。臻宝通销售货款通过银行电汇等方式进行结算，长期合作客户的账期通常不超过一个月。

经核查，臻宝通向前五大客户销售的产品定价原则、销售条款、付款条件、毛利率与同期其他客户不存在明显差异。

(5) 向客户函证近两年销售额和期末应收账款，回函结果如下：

A、营业收入（含税）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回函确认金额	325,832.19	167,465.73
发函金额	328,673.92	171,442.98
回函占发函金额比例	99.13%	97.67%
营业收入	377,090.54	205,211.28
回函占营业收入比例	86.41%	81.61%

B、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回函确认金额	242,93.12	13,465.99
发函金额	244,20.15	13,593.01
回函占发函金额比例	99.47%	99.07%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24,483.51	14,915.52
回函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99.22%	90.28%

经核查，回函结果不存在重大异常。

(6) 会计师取得了 2015 年、2016 年主要客户关于关联关系、定价公允性及销售金额的确认函，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是否为关联方	定价是否公允	2016 年销售额	2015 年销售额
河南省金利福珠宝有限公司+深圳市金利福钻石有限公司	否	是	43,263.82	11,411.80
深圳粤通国际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否	是	30,777.56	13,539.29
湖南张万福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否	是	21,884.92	3,551.85
贵州巨万泰实业有限公司	否	是	14,618.01	-
贵州奥纳德物资有限公司	否	是	11,640.00	7,036.56
福建巨广大实业有限公司	否	是	11,186.98	16,508.79
贵州鑫福久珠宝营销有限公司(曾用名; 贵州广辉大物资有限公司)	否	是	11,172.35	15,627.86
河南一恒贞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否	是	10,867.89	14,989.52
福建恒福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是	9,496.92	18,388.72
确认函金额小计	-	-	<b>164,908.44</b>	<b>101,054.40</b>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	-	<b>51.17%</b>	<b>57.59%</b>

(7) 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询问与臻宝通的合作情况以及合作关系的延续情况，并与其核实臻宝通销售情况；

会计师对主要客户的实地走访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是否确认	主营业务	开始业务往来的时间	主要下游客户类型	合同条款是否严格执行	交易价格与其他供应商采购的价格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近两年交易价格是否发生较大变化	是否提供报关单据以表明已收到货品	结算流程是否严格执行	是否存在与第三方或第三方银行账户进行资金结算的情况	是否存 在关联 方关系
河南省金和福珠宝有限公司	是	批发及零售珠宝金、银首饰；购销黄金首饰、铂金首饰、钻石首饰、珠宝首饰等	自 2015 年和深圳盛嘉开始合作	批发商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深圳市金和福钻石有限公司	是	批发及零售珠宝金、银首饰；购销黄金首饰、铂金首饰、钻石首饰、珠宝首饰等	自 2016 年和深圳盛嘉开始合作	批发商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湖南张万福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是	销售珠宝、贵金属制品、玉器、工艺品、钟表等	自 2013 年和深圳盛嘉开始合作； 自 2015 年和臻宝通开始合作	批发商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贵州巨万泰实业有限公司	是	生产加工及销售珠宝首饰	自 2016 年和臻宝通、深圳盛嘉开始合作	批发商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深圳粤通国际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是	投资及销售黄金制品、黄金、贵金属、首饰等	自 2014 年和深圳盛嘉开始合作； 自 2016 年和臻宝通开始合作	批发商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贵州奥纳德物资有限公司	是	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针织品、金属材料、珠宝首饰等	自 2015 年和深圳盛嘉开始合作； 自 2016 年和臻宝通开始合作	批发商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福建恒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是	批发兼零售珠宝首饰、金属材料、钟表等	自 2015 年和臻宝通、深圳盛嘉开始合作	批发商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福建巨广大实业有限公司	是	批发兼零售珠宝首饰、金属材料、钟表等	自 2015 年和臻宝通、深圳盛嘉开始合作	批发商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贵州鑫福久珠宝营销有限公司(曾用名:贵州广辉大物资有限公司)	是	销售建材、电子产品、医疗器械、珠宝、黄金等	自 2015 年和臻宝通、深圳盛嘉开始合作	批发商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河南一恒贞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是	批发兼零售珠宝首饰	自 2013 年和深圳盛嘉开始合作； 自 2015 年和臻宝通开始合作	批发商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 2、主要供应商情况

最近两年，臻宝通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额(不含税)	占采购总额比例(不含税)	是否为关联方
2016年	上海黄金交易所(江苏金一购金户)	黄金金料	165,320.23	51.49%	否
	深圳市一带一路珠宝有限公司	黄金金条、黄金饰品、翡翠饰品、镶嵌饰品	24,913.04	7.76%	否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昆明)有限公司	黄金金料	24,357.49	7.59%	否
	金一文化	黄金制品、黄金饰品	22,507.96	7.01%	否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黄金金料、黄金金条、黄金饰品	15,038.14	4.68%	否
	合计	-	252,136.87	78.54%	-
2015年度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黄金金条、黄金饰品、黄金工艺品、翡翠饰品、镶嵌饰品	59,256.31	35.37%	否
	上海黄金交易所(江苏金一购金户)+深圳市盛峰首饰有限公司购金户)	黄金金料	46,335.81	27.66%	否
	深圳市盛峰首饰有限公司	黄金饰品	22,156.69	13.23%	否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昆明)有限公司	黄金金料	12,958.34	7.74%	否
	深圳市志瑞首饰有限公司	翡翠、镶钻饰品、黄金金条、黄金饰品	9,051.44	5.40%	否
	合计	-	149,758.60	89.40%	-

针对臻宝通近两年向主要供应商采购的真实性，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1) 了解、测试和评价臻宝通采购与付款环节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有效性的程序；

经核查，臻宝通的采购与付款环节内部控制设计合理、执行有效。

(2) 获取臻宝通与主要供应商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及订单(含上海黄金交易所购金户月结算单)，审阅其核心条款，抽取金额合计达到总采购额的80%以上的采购合同，抽取入库单，审查入库日期、品名、数量、金额等是否与发票、采购合同、记帐凭证等一致，确认其执行情况；

经核查，未发现重大差异，相关合同执行真实有效，执行情况正常。

(3) 通过企业工商信息网等公开途径查询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的工商登记资料，以确认其业务相关性及其与臻宝通的关联关系；

经核查，臻宝通与主要供应商业务具备相关性，除已披露的关联方外，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4) 向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黄金金额的核查：

最近两年，臻宝通向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额（含税）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额（含税）	193,424.67	54,212.90

经询问臻宝通财务人员及结合实际情况，得知向上海黄金交易所函证回函困难，经考虑不对上海黄金交易所函证，改为收集向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的相关凭证（如采购客户月报表、抽凭、发票、入库单及金料提货单）作为证明该采购额的证据；

经检查，无异常情况，可证明该采购额真实存在。

(5) 向供应商函证近两年采购额和期末应付账款回函结果如下：

A、采购金额（含税，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额未发函）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回函确认金额	144,088.35	132,514.67
发函金额	162,921.91	140,204.42
回函占发函金额比例	88.44%	94.52%
采购金额（不含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额）	182,202.36	141,781.09
回函占采购金额比例	79.08%	93.46%

B、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回函确认金额	8,851.52	2,238.50
发函金额	8,890.17	7,068.20
回函占发函金额比例	99.56%	31.67%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9,773.46	7,069.88
回函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90.56%	31.66%

(6) 会计师取得了 2015 年、2016 年主要供应商关于关联关系、定价公允性及采购金额的确认函，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的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定价是否公允	2016 年采购额（不含税）	2015 年采购额（不含税）
深圳市一带一路珠宝有限公司	否	是	24,913.04	-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昆明）有限公司	否	是	24,357.49	12,958.34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否	是	22,507.96	3,917.26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是	15,038.14	59,256.31
深圳市盛峰首饰有限公司	否	是	3,275.67	22,156.69
深圳市志瑞首饰有限公司	否	是	5,906.63	9,051.44
小计	-	-	<b>95,998.94</b>	<b>107,340.05</b>

(7) 对主要供应商进行实地走访，询问与臻宝通的合作情况以及合作关系的延续情况，并与其核实臻宝通采购情况。由于上海黄金交易所不接受访谈，故未对其进行走访。

本次实地走访主要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交易金额是否确认	主营业务	开始业务往来的时间	合同条款是否严格执行	交易价格与其他向其他供应商采购的价格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近两年交易价格是否发生较大变化	是否提供相关单据以表明已收到货品	结算流程是否严格执行	是否存在现金结算、第三方或第三方银行账户进行资金结算的情况	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除了原材料采购外,是否存在其他交易或利益安排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是	贵金属工艺品、珠宝首饰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2015年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否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黄金珠宝首饰研发设计、加工制造、批发零售及品牌加盟、融资租赁业务	2014年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否
深圳市一带一路珠宝有限公司	是	金条、黄金饰品批发	2016年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否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昆明)有限公司	是	黄金、黄金制品的销售和委托加工	2015年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否
深圳市志瑞首饰有限公司	是	黄金制品、翡翠、镶嵌首饰的销售和生产加工	2015年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否
深圳市盛峰首饰有限公司	是	全品类黄金珠宝批发	2015年	是	否	参照市场价格波动	是	是	否	否	否



### 3、终端销售实现情况

针对臻宝通近两年终端销售实现情况，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会计师核查了前五名客户的销售合同，对臻宝通报告期内主要客户进行了现场访谈，受访客户均表示从臻宝通采购的货物与企业主营业务相符，定价公允，具备真实的货物用途，交易具备商业实质，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前五名客户对报告期内向臻宝通采购货物的最终对外销售数量均出具了确认函，对外销售情况良好。

经核查，臻宝通最近两年前五名客户终端销售情况如下：

年份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单位	销售数量	客户对外销售数量	销售占比
2016年	金利福珠宝	黄金饰品	克	741,715.34	741,715.34	100.00%
		黄金金条	克	373,764.00	373,764.00	100.00%
		黄金工艺品	克	27,112.30	27,112.30	100.00%
		黄金制品	克	96,701.70	96,701.70	100.00%
	深圳市金利福钻石有限公司	黄金饰品	克	432,637.99	432,637.99	100.00%
		黄金金条	克	156,650.00	156,650.00	100.00%
	深圳粤通国际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黄金饰品	克	146,217.11	115,274.88	78.84%
		黄金金条	克	349,279.00	252,944.00	72.42%
		黄金工艺品	克	18,375.00	18,375.00	100.00%
		翡翠饰品	件	5,369.00	5,369.00	100.00%
		镶嵌饰品	件	11,018.00	11,018.00	100.00%
		银饰品	件	729,000.00	729,000.00	100.00%
	张万福珠宝	黄金饰品	克	784,323.65	784,323.65	100.00%
		黄金金条	克	108,550.00	108,550.00	100.00%
		黄金饰品加工费	克	47,329.60	47,329.60	100.00%
		18K 饰品	克	33,914.50	33,914.50	100.00%
	贵州巨万泰实业有限公司	黄金饰品	克	178,975.93	178,975.93	100.00%
黄金金条		克	266,250.00	266,250.00	100.00%	
黄金工艺品		克	118,886.00	118,886.00	100.00%	
黄金制品		克	62,000.00	62,000.00	100.00%	
贵州奥纳德物资有限公司	黄金饰品	克	248,235.76	248,235.76	100.00%	
	黄金金条	克	184,700.00	184,700.00	100.00%	
	黄金工艺品	克	116,087.75	116,087.75	100.00%	
2015年	福建恒福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黄金饰品	克	441,701.70	441,701.70	100.00%
		黄金金条	克	186,628.89	186,628.89	100.00%
		黄金工艺品	克	119,730.34	119,730.34	100.00%

年份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单位	销售数量	客户对外销售数量	销售占比
		黄金制品	克	130,150.00	130,150.00	100.00%
		镶嵌饰品	件	636.00	636.00	100.00%
	福建巨广大实业有限公司	黄金饰品	克	336,614.75	336,614.75	100.00%
		黄金金条	克	241,000.00	241,000.00	100.00%
		黄金工艺品	克	117,777.30	117,777.30	100.00%
		黄金制品	克	100,900.00	100,900.00	100.00%
		镶嵌饰品	件	489.00	489.00	100.00%
		黄金饰品	克	312,275.66	312,275.66	100.00%
	贵州广辉大物资有限公司（曾用名：贵州鑫福久珠宝营销有限公司）	黄金金条	克	225,960.00	225,960.00	100.00%
		黄金工艺品	克	214,629.33	214,629.33	100.00%
		黄金工艺品加工	克	320,000.00	320,000.00	100.00%
		黄金饰品	克	736,983.56	726,047.74	98.52%
	深圳粤通国际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黄金饰品	克	58,660.92	58,660.92	100.00%
		黄金金条	克	204,000.00	204,000.00	100.00%
		黄金工艺品	克	144,157.00	144,157.00	100.00%
		镶嵌饰品	件	272.00	272.00	100.00%

#### 4、资金流向

针对臻宝通近两年资金流向情况，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1) 对臻宝通近两年的交易金额、往来余额和银行账户余额进行了函证；

交易金额、往来余额函证情况详见本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一之“一、/(三) /1/ (5)”和“一/ (三) /2/ (5)”，银行询证函回函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回函确认金额	2,446.97	4,751.96
发函金额	2,446.97	4,751.96
回函占发函金额比例	100.00%	100.00%
银行存款期末余额	2,446.97	4,751.96
回函占银行存款期末余额比例	100.00%	100.00%

经核查，回函结果不存在重大异常。

(2) 对于采购业务资金流转情况，会计师核查了近两年臻宝通向供应商结算的银行流水，核对了银行流水与采购合同、入库单、发票等原始资料的一致性，无异常情况。

对于销售业务资金流转情况，会计师核查了近两年前五名客户销售回款的银行流水，经核查，臻宝通主要大客户期后回款比例达到 100%。

应收账款总体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截止日	应收账款余额	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	
		回款金额	占余额比例
2015/12/31	14,915.52	14,776.28	99.07%
2016/12/31	24,483.51	24,279.42	99.17%

如上表所示，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臻宝通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期后回款比例为 99.07%及 99.17%，回款比例较高，且已对应收账款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5、收入确认

最近两年，臻宝通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型分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1、黄金珠宝批发销售业务	321,992.27	99.90%	174,212.11	99.28%
其中：黄金业务	283,309.62	87.90%	160,782.79	91.62%
镶嵌业务	15,596.55	4.84%	7,977.93	4.55%
翡翠业务	21,949.67	6.81%	5,418.91	3.09%
18K 金业务	749.76	0.23%	-	-
银业务	386.67	0.12%	-	-
其他珠宝业务	-	-	32.48	0.02%
2、产品及展示设计业务	-	-	943.40	0.54%
3、积分兑换礼品销售业务	-	-	327.45	0.19%
4、其他业务	307.33	0.10%	-	-
主营业务收入	322,299.60	100.00%	175,482.95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营业收入合计	322,299.60	100.00%	175,482.95	100.00%

针对臻宝通收入确认原则及其合理性，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1) 检查臻宝通的收入确认原则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保持前后各期一致；

经核查，臻宝通在取得客户的验收确认单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该收入确认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近两年保持前后各期一致；

(2) 获取营业收入明细表，复核加计，并与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与报表数核对；

(3) 对营业收入进行分析：按客户类别、产品类别、业务类别分别对营业收入、毛利率等进行比较分析；对本期和上期毛利率进行比较分析；

(4) 抽取部分样本实施内部控制测试，以识别臻宝通内部控制对收入真实性的风险防范水平；

(5) 对销售订单执行情况复核检查，从销售订单中随机抽取订单样本与企业账面记账凭证进行比对，同时从账面抽取记账凭证与相关销售订单进行比对，核对销售收入是否真实；

(6) 从臻宝通账面记录的收入中抽取一定比例追查至销售订单、发货单、客户签收记录及客户回款记录以核实销售收入是否真实；

(7) 对报告期内银行流水进行抽样核查，比对账面、银行流水及银行回单的金额、交易对方等；

(8) 对客户实施函证程序，以确认营业收入的真实性；

(9) 实施销售截止测试，抽查报告期各期期初和期末若干笔销售订单并与记账凭证核对，并将记账凭证日期与所附的客户签收记录相核对，查看其是否处于同一会计期间，以确认营业收入的准确性；

(10) 对臻宝通报告期各期的主要客户进行现场走访，询问与臻宝通的合作情况、对臻宝通产品的评价情况以及合作关系的延续情况，并与其核实臻宝通报告期各期销售、往来、回款情况；

(11) 与臻宝通高管访谈，了解公司战略布局及报告期主营产品变化，确认其营业收入结构变化原因及营业收入增长原因。

## 6、成本确认

最近两年，臻宝通的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1、黄金珠宝批发销售业务	310,307.89	99.91%	169,370.02	99.77%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其中：黄金业务	275,533.19	88.71%	157,165.39	92.58%
镶嵌业务	14,097.66	4.54%	7,225.74	4.26%
翡翠业务	19,597.49	6.31%	4,951.40	2.92%
18K 金业务	725.12	0.23%	-	-
银业务	354.44	0.11%	-	-
其他珠宝业务	-	-	27.49	0.02%
2、产品及展示设计业务	-	-	95.98	0.06%
3、积分兑换礼品销售业务	-	-	295.82	0.17%
4、其他业务	284.38	0.09%	-	-
主营业务成本	<b>310,592.27</b>	<b>100.00%</b>	<b>169,761.82</b>	<b>100.00%</b>
其他业务成本	-	-	-	-
营业成本合计	<b>310,592.27</b>	<b>100.00%</b>	<b>169,761.82</b>	<b>100.00%</b>

针对臻宝通成本确认原则及其合理性，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1) 通过对臻宝通产品毛利率的分析、对臻宝通各年成本变动的分析，确认报告期内成本是否合理、准确；

(2) 了解臻宝通的成本核算方法，核实其成本核算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检查报告期内臻宝通的成本计算表，核实成本计算的准确性；

(3) 对主要产品各月的单位成本变动进行分析；

(4) 查阅主营业务成本结转明细清单，比较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品种、规格、数量和计入主营业务收入的口径是否一致，是否符合配比原则；

(5) 对于发生的主营业务成本，选取样本，检查其支持性文件，确定原始凭证是否齐全、记账凭证与原始凭证是否相符以及账务处理是否正确；

(6) 检查采购合同、发票、验收单、付款凭证等，核对日期、内容、金额等是否相互一致；

(7) 对主要供应商实施函证程序，核实采购的真实性；

(8) 对存货实施存货监盘程序，确定存货是否账实相符。

## 7、毛利率

最近两年，臻宝通各项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黄金珠宝批发销售业务	3.63%	2.78%
其中：黄金业务	2.74%	2.25%
镶嵌业务	9.61%	9.43%
翡翠业务	10.72%	8.63%
18K 金业务	3.29%	-
银业务	8.33%	-
其他珠宝业务	-	15.35%
2、产品及展示设计业务	-	89.83%
3、积分兑换礼品销售业务	-	9.66%
4、其他业务	7.47%	-
主营业务毛利率	3.63%	3.26%
其他业务毛利率	-	-
综合毛利率	3.63%	3.26%

针对臻宝通近两年毛利率水平的真实性和合理性，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1) 查看了臻宝通报告期内的成本明细，通过访谈了解了营业成本构成及其与主要客户、供应商的合作情况；

(2) 检查主要客户销售合同所对应的出库单、验收确认单、签收单、发票、银行流水等原始资料，检查主要供应商采购合同所对应的入库单、发票、银行流水等原始资料；

(3) 向客户、供应商函证交易金额，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核实臻宝通报告期各期销售、采购情况；

通过以上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臻宝通的收入、成本计量与事实相符，各项目的收入真实、成本完整，相关的毛利率真实反映了臻宝通业务情况。

## 8、期间费用

最近两年，臻宝通的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737.36	0.23%	378.21	0.22%
管理费用	1,433.79	0.44%	1,253.09	0.71%
财务费用	1,532.28	0.48%	1,048.98	0.60%
合计	3,703.44	1.15%	2,680.28	1.53%
营业收入	322,299.60	-	175,482.95	-

针对臻宝通近两年期间费用情况及其合理性，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1) 查看了报告期内的期间费用明细，核查业务开展情况与期间费用支出的匹配性；

(2) 获取了工资单和员工薪酬明细，复核员工数量和薪酬情况，并将员工工资与当地薪酬水平进行比较；取得了付款银行流水单，确认了实发工资总额与付款银行流水单一致；

(3) 实地查看了臻宝通及其下属企业各地的办公场所，检查租赁合同并与周边租赁价格进行比较。

## 9、存货

最近两年，臻宝通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61.81	0.56%	7,349.06	34.87%
库存商品	11,393.36	39.45%	2,402.17	11.40%
委托加工物资	8,330.32	28.84%	-	-
发出商品	8,996.49	31.15%	11,322.84	53.73%
合计	<b>28,881.98</b>	<b>100.00%</b>	<b>21,074.06</b>	<b>100.00%</b>

最近两年，臻宝通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6年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回或转销	期末数
原材料	368.24	4.47	368.24	4.47
库存商品	38.21	251.47	38.21	251.47
发出商品	3.68	32.57	3.68	32.57
合计	<b>410.13</b>	<b>288.51</b>	<b>410.13</b>	<b>288.51</b>
2015年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回或转销	期末数
原材料	-	368.24	-	368.24
库存商品	-	38.21	-	38.21
发出商品	-	3.68	-	3.68
合计	-	<b>410.13</b>	-	<b>410.13</b>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存货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	可变现净值回升	产品已销售
库存商品	存货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	可变现净值回升	产品已销售
发出商品	存货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	可变现净值回升	产品已销售

针对臻宝通近两年存货的真实性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如下：

- (1) 对臻宝通最近一期的期末库存进行了实地盘点；
- (2) 进行计价测试以核查臻宝通成本数据的合理性；
- (3) 检查采购合同、发票、送货单、入库单，并与记账凭证进行核对；
- (4) 对主要供应商进行函证，核实采购的真实性；

对 2016 年 12 月 31 日臻宝通委托加工物资和发出商品进行了发函确认，相关函证结果如下：

单位：克

委托加工物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盛嘉	发函克数	362,550.40
	回函克数	362,550.40
	回函率	100.00%
臻宝通	无委托加工物资	
发出商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盛嘉	发函克数	265,219.16
	回函克数	265,219.16
	回函率	100.00%
臻宝通	发函克数	160,094.01
	回函克数	160,094.01
	回函率	100.0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臻宝通及其子公司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的财务记录与函证结果无差异；

- (5) 了解报告期的期后销售情况，并与期末存货余额进行比较分析；
- (6) 登录工商系统网站查阅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相关工商信息，以确认其真实性及与臻宝通的关联关系。



## 二、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通过实施有效的核查程序，核查范围充分，依据核查程序及获取的相关证据，报告期内标的资产报告期的业绩是其经营成果的真实体现。

(此页无正文, 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相关事项之专项核查报告》的签字盖章页)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温安林

温安林



王季民



吴平权

吴平权



李欢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王子龙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6月26日



姓 名 温安林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3-10-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304631013207

Identity card N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7.30

2016.7.30

2014年7月29日

发证日期: 1995 年 02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证书编号: 440300160319  
No. of Certificat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9月 15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林国雄 律师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9月 15日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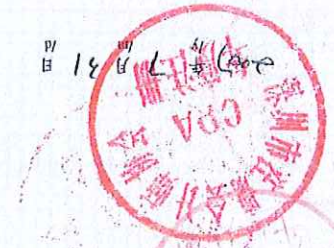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吴平权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4-11-0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长诚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283164110216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7.30

2013.6.15

证书编号: 440300161105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年8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长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有限公司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8月21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8月21日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4月19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4月19日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7.29  
2013.6.15  
2011.7.30

CPA  
CPA  
CPA

年度注册  
年度注册  
年度注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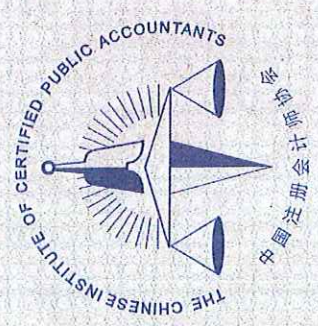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GPA  
GPA  
GPA

2015年11月16日

证书编号: 4403003810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年 8月 13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王季民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4-11-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86411111607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李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3-07-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32219830713006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48038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04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济南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31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济南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31日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 营业执照

(副本) (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子龙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05 月 30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862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王子龙

办公场所: 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院B座2单元3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G75

注册资本(出资额): 174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08-09





证书序号: 000173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王子龙



证书号: 51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